

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 200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 10 人,代表股份 117,367,22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4.36%,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局主席曲大利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关于转让海口市金盘建筑材料公司产权的议案,同意以金盘建筑材料公司经海口齐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计基准日 2000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值为依据,以 8,301,148 元向海口市工业建设开发总公司转让公司所拥有的金盘建筑材料公司的全部产权。

同意该议案的股份计 117,236,223 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 100%;反对为 0 股,弃权为 0 股。

该项产权转让经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并经海口市工业建筑开发总公司之主管单位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同意,已正式生效。

公司聘请的黄儒良律师作为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00 年 12 月 27 日